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10.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环境监测站的2025-2026年度番禺区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及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番禺区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东科迪隆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2人，营业收入为8,083.99万元，资产总额为14,034.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东科迪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11日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十一、 监狱企业（不适用）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不适用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ZZ0250185第(1)采购包2025-06-09 14:05:14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适用）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不适用

18.2 满足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番禺区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服务项目）：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按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声明函

致：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环境监测站、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属于小微企业，满足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我司提供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具体见《中小企业声明函》。

特此声明。

供应商签章： 广东科迪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11日